

2026年华鹤公司中修氨生产部二氧化碳气体脱硫、脱氢催化剂采购(二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HXCF-260193/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投标有效性	投标有效性、是否投标	是否投标
6	商务评议	资质要求	1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代理商提供代理证书。 3投标人为生产商或代理商。
7	商务评议	资格要求	被禁用供应商（包括已生效的、审批过程中的）参与报价，视为报价无效。
8	商务评议	贸易商、代理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成立三年以上； (2) 投标人上一年度（2024）年财务报表利润不能为负数、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附注注明的实收资本不低于300万元； (3) 公司社保缴纳人数不低于3人。
9	商务评议	供应商承诺书	是否上传供应商承诺书
10	商务评议	法人授权委托书	非法人投标的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商务评议	交货期	2026年6月30日前，将货物运送至中海石油华鹤煤化有限公司装置指定现场。
12	商务评议	付款方式	电汇付款，投标人验收合格且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95%，剩余合同总价的5%为质保金，质保期为24个月（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结束后30日内支付质保金。
13	商务评议	合同及其他条款	延期罚则：如非因招标人或不可抗力原因，投标人未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交货，每延期一日，投标人应按照延期交货货物总价0.5‰的比例，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质量罚则：投标人所供货物应满足技术文件指标要求，如所供货物不满足验收要求，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货物。 未达到使用寿命的罚则=（合同价款÷使用寿命）×（使用寿命-已正常使用月份） 已正常使用月份：以自然月计算，当月以15天按1个月计算；COS水解催化剂2年，即24个月；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2年，即24个月；脱氢催化剂2年，即24个月。
14	技术评议	业绩要求：	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应提供2个二氧化碳气体COS水解催化剂、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供货业绩和2个二氧化碳气体脱氢催化剂供货业绩，且均满足二氧化碳气体COS水解催化剂、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脱氢催化剂技术询价文件技术要求。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销售合同复印件（含相关技术附件）和2）合同发票。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项目名称、合同发票等。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制造商名称、货物名称、项目名称、合同发票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5	技术评议	脱硫催化剂的具体技术要求	要求投标人保证出口总硫含量：0.1mg/ Nm ³ 。
16	技术评议	脱氢催化剂载体AL ₂ O ₃ 中铂含量	0.3%（wt）。
17	技术评议	COS水解催化剂、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脱氢催化剂使用寿命	2年。
18	技术评议	二氧化碳气体脱氢催化剂要能满足脱除H ₂ 和CO，脱氢后气体氢含量	50ppm（mol）。
19	技术评议	COS水解催化剂要求	序号名称 单位指标 投标人响应备注 1操作温度 45-65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粒径要求不含粉尘 mm 3 ~ 6 3COS转化率 %95 4抗压强度 N/颗 50 5堆密度 g/cm ³ 30.68-0.75 6比表面积 m ² /g150-350m ² /g
20	技术评议	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要求	序号 名称 单位 指标 投标人响应备注 1操作温度 45-65 2粒径要求不含粉尘 mm (3~4) mm × (3~15) mm 3工作硫容 mg/g 13 4径向抗压强度 N/cm 35
21	技术评议	脱氢催化剂要求	序号名称 单位 指标 投标人响应备注 1粒度 mm 2 ~ 6 2堆密度 g/cm ³ 0.5 ~ 0.7 3抗压强度N/颗 20
22	技术评议	供货范围	1投标人供货的范围包括：COS水解催化剂、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二氧化碳气体脱氢催化剂。（如果投标人提出更改催化剂或装填方案，需要重新做技术交流，并获准招标人同意复批）。 2.订货量: COS水解催化剂76m ³ 、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42立方米、脱氢塔塔径1.8 m，装填量 1.5立方米，投标人供货要考虑到运输和装填损耗，脱氢催化剂订货量 1.6立方米。
23	技术评议	性能保证	催化剂性能保证包括脱氢催化剂和脱硫剂自身理化参数的保证和操作运行指标保证。催化剂自身理化参数保证基础以投标人产品说明的各项相关指标为依据。运行指标保证是在招标人能稳定提供本询价书1.3、1.4章节规定的原料和其它设计条件的情况下,考核时间：尿素装置进入满负荷运行3个月后计时72小时连续运行。 1 脱硫装置的处理能力、操作指标、产品质量、床层压降等指标须符合本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2投标人应在其报价文件中提出合同装置的性能保证值。 3考核： 3.1 招标人按照投标人提供的升温要求提升精脱塔入口温度。达到催化剂活性初期温度，出口温度上升时记录温度值。 3.2考核时间：尿素装置进入满负荷运行3个月后计时72小时连续运行。
24	技术评议	包装与运输	1 包装应有必要的防破碎措施，出现的破损由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补充。 2 投标人负责运输发生违法、违规情况全部由投标人负责。 3 每个包装箱均应编号并有装箱单，装箱单等随机文件要放置在防水密封袋中。 4 投标人提供的物资必须是完整的、无破损的，运输过程中造成的损耗由投标人负全责。
25	技术评议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日期：COS水解催化剂、活性炭精脱硫催化剂、脱氢催化剂2026年6月30日（具体交货时间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 交货地点：黑龙江省哈萝公路鹤岗段8号（鹤岗市老峻德火车站南1500米）中海石油华鹤煤化有限公司装置现场。
26	价格评议	是否需要评分：不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